

檔號：EDB(CD/C&S)/F&A/65/1/1(1)

## 教育局通函第 42/2009 號

分發名單： 各資助、官立、按位津貼和直接資助計劃的中學及設有高中班級的特殊學校的校監/校長

副本送： 各組主管

---

### 首屆新高中學生的多元學習津貼—— 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 (由 2009/10 至 2011/12 學年)

#### 摘要

本通函的目的是：(1) 公布多元學習津貼資助的範圍、行政及撥款安排，以及提供有關暫定應用學習課程和為智障學生而設的暫定應用學習調適課程的初步資料；(2) 邀請各學校申請由 2009/10 至 2011/12 學年的第一期多元學習津貼，以便為首屆新高中學生開辦**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至於第二期的申請，本局將分別在 2009 年年底及 2010 年年初發出通函，邀請學校申請開辦**應用學習課程**和**為智障學生而設的應用學習調適課程**。本通函應與 2008 年 9 月 26 日發出的教育局通函第 146/2008 號「多元學習津貼的撥款安排」一併閱讀。本局亦邀請學校派員出席 2009 年 4 月舉行的兩個內容相同的多元學習津貼簡介會。

#### 詳情

#### 背景

2. 根據教育局於 2005 年 5 月公布的《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投資香港未來的行動方案》報告書所述，為支援多元化的新高中學校課程，以照顧學生的不同需要，由 2009/10 學年起，教育局每年會以現金形式向提出申請的學校發放多元學習津貼。

#### 多元學習津貼的類別

3. 根據教育局通函第 146/2008 號所述，多元學習津貼旨在支援學校開辦應用學習課程、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包括資優教育課程和新高中科目的聯校課程)。這些課程的津貼額現複述如下：

多元學習津貼資助的課程類別	教育局提供的津貼
應用學習課程	全校學生所修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的 <b>平均課程費用</b> (以兩年計算)的 75%，而津貼額的上限為每名學生每個課程 8,250 元(即學校須承擔最少 25% 的 <b>平均課程費用</b> )。我們會為應用學習課程設立安全網，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以協助確實有財政困難的學校(例如每個新高中級別有 8 班或以上的學校)。
其他語言	每名新高中學生每年 3,500 元
其他課程	每班新高中學生每年 7,000 元

4. 應用學習課程會由 2010/11 學年起為中五及中六學生開辦，學校可參閱**附件一**的暫定應用學習課程一覽表。應用學習課程一覽表的定稿及應用學習課程的詳情，將在 2009/10 學年初上載網頁([www.edb.gov.hk/apl](http://www.edb.gov.hk/apl))，教育局會在 2009 年年底發出通函，邀請學校申請應用學習課程。

5. 有關為智障學生而設的應用學習調適課程，學校可參閱**附件二**的暫定課程一覽表。最新的調適課程，包括課程摘要、學費及其他詳情，將於 2009/10 學年初在網頁([www.edb.gov.hk/cd/sen](http://www.edb.gov.hk/cd/sen))公布。而有關邀請特殊教育學校申請應用學習調適課程的通函，將在 2010 年年初發出。

6. 學校可利用多元學習津貼，自行開辦或透過僱用其他組織/課程提供機構的服務，為學生提供六種其他語言課程，即法語、德語、印地語、日語、西班牙語和烏爾都語，作為選修科目。這些語言課程應採用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高級補充程度的課程，並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承辦有關科目的考試。至於僱用其他組織/課程提供機構的服務時，學校應確保課程由合資格的教師任教。

7. 至於其他課程，學校可運用多元學習津貼提供校本抽離式或校外支援的資優教育課程，及/或與其他學校合辦新高中科目的聯校課

程。有關運用多元學習津貼開辦資優教育課程的指引，可參閱**附件三**。至於合辦新高中科目的聯校課程，學校必須注意校本評核應交由合資格的教師負責，而學生在部分科目所獲分數會計算入2012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的公開評核的成績內。學校應通知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有關其聯校課程的安排。

8. 為配合十二年免費教育，學校不應向修讀應用學習課程、其他語言及聯校課程的學生收取任何費用。各類多元學習津貼的資助範圍，詳載於**附件四**。

9. 有關僱用外間服務及聘用教職員的資料，請參閱**附件五**。

### 申請程序

10. 學校為首屆新高中學生（由2009/10至2011/12學年）申請多元學習津貼以開辦其他語言及/或其他課程，請填妥**附件六**的申請表格，並於2009年5月8日或之前郵寄**或**傳真至教育局。學校亦請表明是否計畫開辦應用學習課程，以供本局參閱。

11. 按照教育局通函第146/2008號所公布，學校須為增加首屆新高中學生（由2009/10至2011/12學年）的科目選擇，制訂三年計畫書。計畫書必須獲得學校管理委員會/法團校董會通過。該三年計畫書應以附件形式夾附在學校的年度計畫中，並在2009年11月底前上載至學校網頁。學校可參閱**附件七**的三年計畫書樣本。

### 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的津貼發放及會計安排

12. 對於資助、按位津貼、直接資助計畫的中學及設有高中班級的特殊學校，本局將會根據學校所遞交的資料，實際修讀其他語言的學生數目，以及根據已獲認可的新高中班級結構，分別在2009、2010年及2011年的8月預先發放多元學習津貼，並依次在同年的12月作出調整。

13. 正如先前的教育局通函第146/2008號所載，多元學習津貼是讓該屆學生有機會修讀符合其需要的學習課程，學校不能自行調撥不同類別課程的津貼，並須備存獨立分類帳，記錄不同屆別的學生，分別在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的收入和支出。各分類帳的餘款可以撥入下一學年，直至該屆新高中學生畢業為止（即2012年8月31日）。資助學校須

自行支付或調撥營辦開支整筆津貼一般範疇的餘款/擴大的營辦開支整筆津貼的餘款，以補足津貼的差額。直接資助計畫的中學須自行支付或調撥「直資津貼」的餘款，以補足津貼的差額。按位津貼中學亦須自行支付或調撥學費津貼的餘款，以補足津貼的差額。津貼款額如在2012年8月31日仍未使用，撥款餘額須退還教育局。

14. 多元學習津貼會以預算撥款形式，在每學年的8月及4月兩個時段發放給官立學校。本局將會根據學校所提交的資料、實際修讀其他語言的學生數目，以及獲認可的新高中班級結構，分別在2009、2010年及2011年的8月預先發放多元學習津貼，並於2010、2011及2012年的4月作出調整；官立學校亦會在各年度間獲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撥款餘額。官立學校必須備存獨立支出紀錄，記錄不同屆別的學生，分別在其他語言及其他課程津貼的分配和支出。若有需要的話，官立學校可調撥「擴大的科目及課程整筆津貼」的餘額以補足各類別的多元學習津貼差額。於2013年3月31日仍未使用的撥款餘額將會取消。

## 查詢

15. 本局會在2009年4月22日及24日，舉辦兩場內容相同的多元學習津貼簡介會。簡介會旨在協助學校了解多元學習津貼的運作模式、財務和行政安排，以及津貼的資助範圍和善用津貼的方法。本局建議學校在申請多元學習津貼前參加其中一個簡介會，詳情見教育局培訓行事歷(<http://tcs.edb.gov.hk>)。如有查詢，請與下列人員聯絡：

一般查詢	鄧逸雯女士	(電話：2892 6433)
應用學習課程	陳慧茹女士	(電話：3698 3165)
為智障學生而設的 應用學習調適課程	谷月娟女士	(電話：2892 6524)
其他語言	鄧逸雯女士	(電話：2892 6433)
其他課程		
聯校課程	鄧逸雯女士	(電話：2892 6433)
資優教育課程	黃忠波先生	(電話：3698 3473)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張國華博士 代行)

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NSS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  
**Course List (Provisional) 課程一覽表 (暫定)** Note 1 註一

Area of Studies 學習範疇	Course Title 課程名稱	Course Provider - Course Deliverer <small>Note 2</small> 課程提供機構 - 授課機構 <small>註二</small>	Medium of Instruction 教學語言
Creative Studies 創意學習	<b>1. Design Studies</b> <b>設計學</b>		
	Image Design 形象設計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Innovative Product Design 創新產品設計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Jewellery Arts and Design 珠寶藝術與設計	HKBU(SCE)	Chinese 中文
	<b>2. Media Arts</b> <b>媒體藝術</b>		
	Commercial Comic Art 商業漫畫設計	OUHK(LiPACE)	Chinese 中文
	Multimedia Entertainment Studies 多媒體科藝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3. Performing Arts</b> <b>表演藝術</b>		
	Introduction to Theatre Arts 戲劇藝術入門	HKAPA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Taking a Chance on Dance 舞出新機－舞蹈藝術	HKAPA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媒體及傳意	<b>4. Films, TV and Broadcasting Studies</b> <b>電影、電視與廣播學</b>		
	Film and Video Studies 電影及錄像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Infotainment Production 娛樂資訊節目製作	HKCT	Chinese 中文
	<b>5. Media Writing and Production</b> <b>媒體寫作及製作</b>		
	Radio Host and Presentation Skills 電台主持與表達技巧	OUHK(LiPACE)	Chinese 中文
Business, Management and Law 商業、管理及法律	<b>6. Business Studies</b> <b>商業學</b>		
	Marketing in Global Trade 國際商貿市場拓展	CityU(SCOPE)	Chinese 中文
	Practical Accounting for SMEs 中小企實用電腦會計	HKIAAT – CCHES HKIAAT – CUTW HKIAAT – HKCT HKIAAT –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Understanding Financial Services 認識金融服務	OUHK(LiPACE)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7. Clientele Management</b> <b>顧客服務管理</b>		
	Purchasing and Merchandising Studies 採購及營銷實務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Retail Merchandising 零售商品服務	HKBU(SCE)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8. Legal Studies</b> <b>法律學</b>		
	Applied Hong Kong Laws 實用香港法律	HKCT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Area of Studies 學習範疇	Course Title 課程名稱	Course Provider - Course Deliverer Note 2 課程提供機構 - 授課機構	Medium of Instruction 教學語言
Services 服務	<b>9. Hospitality Services</b> <b>款待服務</b>		
	Hospitality Services in Practice 酒店服務營運	CityU(SCOPE)	Chinese 中文
	Hotel Operations 酒店營運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Western Cuisine 西式食品製作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10. Event Management</b> <b>項目管理</b>		
	Events Planning and Operation 項目策劃及運作	HKCT	Chinese 中文
	<b>11. Personal and Community Services</b> <b>個人及社區服務</b>		
	Fundamental Cosmetology 美容學基礎	CCHES	Chinese 中文
	Child Development and Care 幼兒成長教育	HKIED(SCPE)	Chinese 中文
Applied Science 應用科學	<b>12. Medical Science and Health Care</b> <b>醫療科學及健康護理</b>		
	Health Care Practice 健康護理實務	CCHES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Health and Beauty Keeping in TCM 中醫保健與美容	CUTW	Chinese 中文
	Health and Nursing Care Practices 健康及護理實務	OUHK(LIPACE)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13. Sports</b> <b>運動</b>		
	Exercise Science and Health Fitness 運動科學及體適能	HKBU(SCE)	Chinese 中文
	Sports Coaching and Management 運動管理與教練法	HKIED(SCPE)	Chinese 中文
Engineering and Production 工程及生產	<b>14. Civil and Mechanical Engineering</b> <b>土木及機械工程</b>		
	Automotive Technology 汽車科技	CCHES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15. Services Engineering</b> <b>服務工程</b>		
	Aviation Studies 航空學	HKU(SPACE)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Building Facilities Engineering 屋宇設施工程	VTC	English or Chinese 英文或中文

Note 1 註一

The NSS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are being developed.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e course synopses and the Applied Learning Curriculum and Assessment Guide (Provisional Final Draft), please visit the Applied Learning website (<http://www.edb.gov.hk/apl>). Details of the courses (including the course fee) to be implemented in the 2010/11 school year will be announced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2009/10 school year.

我們現正發展新高中應用學習課程，欲參考更多有關資料，包括課程簡介和應用學習課程及評估指引（暫定稿），請瀏覽應用學習網頁（<http://www.edb.gov.hk/apl>），有關 2010/11 學年推行的課程細節（包括課程費用）將會在 2009/10 學年初公布。

Note 2 註二

Course Provider - Course Deliverer 課程提供機構 - 授課機構	
CCHES	Caritas Community and Higher Education Service 明愛社區及高等教育服務
CityU(SCOPE)	School of Continuing and Professional Education,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城市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CUTW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 Tung Wah Group of Hospitals Community College 香港中文大學 - 東華三院社區書院
HKAPA	The Hong Kong Academy for Performing Arts 香港演藝學院
HKBU(SCE)	School of Continuing Education,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
HKCT	Hong Kong College of Technology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
HKIAAT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ccredited Accounting Technicians Limited 香港財務會計協會有限公司
HKIED(SCPE)	School of Continuing and Professional Education,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Education 香港教育學院持續專業教育學院
HKU(SPACE)	HKU School of Professional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
OUHK(LIPACE)	Li Ka Shing Institute of Professional and Continuing Education, The Open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港公開大學李嘉誠專業進修學院
VTC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職業訓練局

**Applied Learning Courses under 334**  
**(Adapted for Students with Intellectual Disabilities)**  
**新高中學制下的應用學習課程**  
**(為智障學生而設的調適課程)**  
**Course List (Provisional) 課程一覽表 (暫定)** Note 1 註一

Course Title 課程名稱	Course Provider - Course Deliverer <sup>Note 2</sup> 課程提供機構 - 授課機構 <sup>註二</sup>	Medium of Instruction 教學語言
Elementary Bakery 初級烘焙實務	Caritas	Chinese 中文
Office Assistant Duties 辦公室助理實務	Caritas	Chinese 中文
Hotel Housekeeping 酒店房務	Hong Chi	Chinese 中文
Food and Beverage Services 餐飲服務	Hong Chi	Chinese 中文
Western Bakery & Pastry 包餅製作	VTC	Chinese 中文
Gift Wrapping & Packaging 禮品製作及包裝	VTC	Chinese 中文

**Note 1 註一**

The adapted ApL courses under the NSS academic structure will be developed progressively. This provisional course list denotes the first batch of courses being developed. The updated course list, including synopses, course fees and other details will be announced on the EDB website (<http://www.edb.gov.hk/cd/sen/>) at the beginning of the 2009/10 school year.

新高中學制下為智障學生而設的調適應用學習課程將會逐步發展。這個暫定的課程一覽表顯示正在發展的首批課程。最新課程，包括課程費用及摘要將會在2009/10學年初於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cd/sen/>) 公布。

**Note 2 註二**

Course Provider - Course Deliverer 課程提供機構 - 授課機構	
Caritas	Caritas Lok Mo Integrated Vocational Training Centre 明愛樂務綜合職業訓練中心
Hong Chi	Hong Chi Association 匡智會
VTC	Vocational Training Council 職業訓練局

## 運用多元學習津貼開辦資優課程的指引

### **可獲考慮的課程：**

屬多元學習津貼範圍的資優教育課程包括：

- 所有由大專院校/非牟利的非政府機構/學術組織/專業團體專為高中學生而設計及開辦的增益課程
- 所有由個別學校開辦的高中校本抽離式課程

### **「資優課程」的特色/標準：**

資優教育課程應具備以下特色：

- 具備資優教育的元素，即創意、高階思維能力、個人及社交能力等，並可分為增益(廣度)、延伸(深度)或加速(進度)
- 設有清晰的甄選機制，為課程配對學生
- 學生的成品可顯示課程的預期學習成果

### **津貼範疇：**

- 用以支付報讀課程的費用
- 用以僱用課程提供機構的服務
- 用以聘請導師教授課程
- 用以購買消耗品、學與教的材料及教學軟件套
- 用作行政及由學校支付的本地交通費用

### **建議運用多元學習津貼的例子：**

- 向一組學生提供資助，以報讀本地大學所開辦的收費電腦學分課程
- 僱用課程提供機構的服務或向私人採購服務，以便在校內開辦抽離式資優培育課程
- 購買有關資優教育的參考書、期刊、雜誌
- 購置適用於校本抽離式資優培育課程的設備或消耗品
- 支付所開辦的資優培育課程的印刷服務
- 資助舉辦抽離式資優培育課程時由學校支付的本地交通費用
- 資助海外學習/交流活動的註冊費
- 為資優學生(例如：運動資優生)聘請個別補習導師提供額外補習，以彌補因忙於參與活動而導致學業成績落後
- 與附近的學校聯網，聘請促導員/導師，以便為選拔的新高中學生舉辦特別課程(例如：話劇)
- 為資優學生報讀由本地或海外課程提供機構開辦的有關網上課程

### **不恰當運用多元學習津貼的例子：**

- 僱用外間機構的服務，以開辦與新高中科目相關的應試補習班
- 支付飲食費用
- 為了學校組樂隊而非為獲選的新高中資優學生購置樂器
- 資助學生參加海外培訓課程的機票/住宿費用

## 首屆新高中（中四至中六）學生的多元學習津貼

（2009/10 至 2001/12 學年）

## 資助範圍

多元學習津貼 資助的課程	課程說明	津貼額	備註	津貼用途
應用學習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獲教育局批准的團體 / 院校為中五及中六學生提供涵蓋六個學習範疇的應用學習課程，包括(1) 創意學習、(2) 媒體及傳意、(3) 商業、管理及法律、(4) 服務、(5) 應用科學，以及(6) 工程及生產。</li> <li>擬於 2010 至 2012 學年開辦的暫定應用學習課程一覽表，載於附件一。</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修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的<b>平均</b>課程費用的 75%，而津貼額上限為每名學生兩年內(中五至中六) 8,250 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開辦的應用學習課程應為學校課程內的選修科目，而有關成績應記錄在香港中學文憑內。</li> <li>每所學校每屆新高中學生的津貼名額上限為 120，超出這限額的申請，將由學校支付所有費用。我們仍會為應用學習課程設立安全網，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以協助確實有財政困難的學校(例如：每個新高中級別有 8 班或以上的學校)。</li> <li>所有學生須透過就讀學校申請報讀應用學習課程。</li> <li>學生如修讀四個選修科目而其中一科為應用學習課程，該應用學習課程會視為第四個選修科目，因而不會獲得多元學習津貼的資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津貼必須直接用以支付獲批准開辦應用學習課程的機構所收取的課程費用。</li> <li>不得用以購買資產，或支付經常開支或維修保養開支。</li> </ul>
智障學生的應用學習調適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獲教育局批准的團體 / 院校為中五及中六學生提供第六個範疇(服務)的應用學習課程。</li> <li>有關 2010 至 2012 學年的暫定應用學習的調適課程，詳載於附件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修讀的應用學習課程的<b>平均</b>課程費用的 75%，而津貼額上限為每名學生兩年內(中五至中六) 8,250 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所有學生須透過就讀學校申請報讀應用學習課程。</li> <li>我們仍會為應用學習課程設立安全網，並會按個別情況考慮，以協助確實有財政困難的學校。</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津貼必須直接用以支付獲批准開辦應用學習的調適課程的機構所收取的課程費用。</li> <li>不得用以購買資產，或支付經常開支或維修保養開支。</li> </ul>

多元學習津貼 資助的課程	課程說明	津貼額	備註	津貼用途
其他語言	其他語言只包括法語、德語、日語、西班牙語、印地語及烏爾都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名新高中(中四至中六)學生每年3,500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這包括修讀在課程說明內的任何其他語言。</li> <li>應在校內為中四至中六學生開辦這些語言作為選修科目。</li> <li>這些語言科目將採用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高級補充程度的課程，並由考評局承辦有關科目的劍橋評核考試。</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用於僱用服務或聘請教師，以開辦有關課程。</li> <li>用以購買消耗品、學與教的材料及教學軟件套。</li> <li>用於舉辦以其他語言進行的課外活動。</li> </ul>
其他課程	<p>新高中課程下為資優學生提供的資優教育課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校本甄選機制，包括學業成績測試(校內考試分數)、實務為本的表現測試、學生學習評審、行為表現量表、面試、比賽成績、來自家長及/或朋輩的資料等選出資優學生。</li> </ul> <p>聯校課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班新高中(中四至中六)學生每年7,000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資優學生而設的課程，是透過校本抽離式課程及/或校外支援進一步為資優學生提供有系統的學習機會，藉以考驗他們的能力；或</li> <li>這些學習機會包括由大專院校特別設計及開辦的學分課程；學術組織或專業團體專為高中學生開辦的增益課程(即提升學習的寬度和廣度及/或深度和進度)課程。</li> <li>聯校課程是指學校合辦的新高中科目(例如：倫理與宗教、視覺藝術、音樂和體育)，讓學生有更多科目選擇。</li> <li>所有聯網學校均可享有多元學習津貼。</li> <li>學校須就開支自行作出安排。</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用於僱用服務或聘請導師，以開辦有關課程。</li> <li>用以購買消耗品、學與教的材料及教學軟件套。</li> <li>用以聘請教師/教學助理以分擔因開辦這些課程而直接或間接增加的教學工作量。</li> <li>學校可自行決定以「其他課程」的津貼為高中學生開辦資優教育課程及聯校課程，或只開辦其中之一。</li> </ul>

## 僱用外間服務、購置物品及聘用教職員

1. 資助學校(包括特殊學校)在僱用外間服務及購置物品時，須遵守 2007年12月14日發出的教育局通告第15/2007 號有關「資助學校招標及採購程序」所列的規則和指引。我們建議直接資助學校和按位津貼學校也應盡量參考上述通告夾附的指引及本局不時修訂的相關指引，制訂他們的採購程序。直接資助學校在閱讀此通告時，應與本局於2007年11月21日發出有關直接資助學校財務管理的函件一併閱讀。資助學校在決定聘用教師時，須特別留意教育局有關聘任事宜網頁所載述的「資助學校處理教職員聘用事宜的注意事項」。任何由多元學習津貼所支付的聘任，校方無須向教育局遞交聘任表格。任何符合多元學習津貼的用途而聘任的教師，其薪酬相關支出、可享的假期及其他相關福利(例如：強制性公積金及其他《僱傭條例》賦予的法定福利)，均應由多元學習津貼支付。學校不會獲提供或補發任何撥款，以支付上述支出。

2. 官立學校在僱用外間服務及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時，須遵守有關的政府條例及規定，尤其須遵守教育局內部通告第4/2007 號有關「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程序」，確保運用「多元學習津貼」聘請非公務員合約教職員時，能恪守公開公平的原則。官立學校亦須注意《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對於教育局作為僱主所規定的法定責任，並須按照本局的程序安排有關員工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與資助學校的安排相類，任何與聘用相關的支出應由多元學習津貼支付，學校不會獲發放任何補貼費。

**首屆新高中學生的多元學習津貼  
(2009/10 至 2001/12 學年)  
學校申請表格**

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或之前以郵遞方式(地址:香港皇后大道東 213 號胡忠大廈 13 樓 1302 室教育局課程發展處(議會及中學組) 或 傳真方式(傳真號碼: 2573 5299)交回申請表格。

**學校資料**

學校編號		財務代碼		2009/10 學年 中四班總數		學校 類別#	特殊	資助	官立	直資	按位 津貼
學校名稱	(英文)										(中文)
校長姓名	(英文)										(中文)
電話						傳真					

**聯絡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英文)					(中文)
職位				電郵地址		

**擬開辦的多元學習津貼資助課程**

多元學習津貼資助課程	課程 / 科目名稱	預期修讀課程 / 科目的學生人數	主辦學校
<b>2009/10 至 2011/12 學年</b>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語言 (例如: 法語)			
其他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 資優教育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 校本抽離式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 校外支援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 聯校課程 (只限新高中科目)		是/否/合辦#
			是/否/合辦#
<b>2010/11 至 2011/12 學年</b>			
<input type="checkbox"/> * 應用學習課程	請學校表示是否有意開辦應用學習課程, 以供教育局參考。學校在 2009 年年底會獲邀提交申請。		

**聲明**

本校擬申請多元學習津貼, 以便在 2009/10 至 2011/12 學年開辦上述課程。本校會擬備為期三年的計劃書, 為首屆新高中學生(2009/10 至 2011/12 學年)提供更多科目選擇及/或資優教育課程。該計畫書會提交校董會/法團校董會#通過, 並以附件形式夾附在學校的年度計畫中, 於 2009 年 11 月上載本校網頁。

學校 印鑑
----------

校監/校長簽署#: \_\_\_\_\_

校監/校長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三年計畫——為 2009/10 至 2011/12 屆別的高中學生  
增加選修科目選擇的措施及為他們提供資優教育課程**  
(這樣本可以附件的形式夾附在學校的年度計畫中)

以下是獲教育局多元學習津貼資助的課程：

教育局多元學習津貼資助的課程	策略及預期效益 (例如：如何照顧學生的多元學習需要)	課程名稱及課程提供機構	修業期	目標學生	預計每學年涉及的學生人數			學生學習的評估 / 成功指標	負責教師
					09/10	10/11	11/12		
其他語言	- 提高學生在廿一世紀的競爭力及接受專上教育的機會	- 法語(校內課程)	三年	已在初中修讀法語的學生	17	17	17	- 學生會報考由香港考試及評核局承辦的劍橋大學國際考試組的高級補充程度考試	法語教師
其他課程	- 由於只有少部分學生選擇體育科，與xxx中學合辦聯校課程，以照顧學生的不同的需要	- 體育教育(聯校課程)	三年	中四至中六的學生	4	4	4	- 學生會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與xxx學校合辦
應用學習	- 提供一系列應用學習課程，以照顧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及興趣 - 學生可獲得多元化的學習經歷，並發展職業抱負	以下學習範疇的課程 - 創意學習 - 媒體及傳意 - 應用科學	兩年 180 小時	中五及中六的學生	0	40	40	- 在學生學習紀錄列明學生圓滿修畢應用學習課程 - 有關學生的回饋的意見調查/評估報告 - 評估學生的表現	就業輔組組主任

註：上述例子僅供學校參考。學校應自行策畫三年計劃，按需要納入其他策略/工作，以配合學生的學習需要及學校的抱負。